

金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金发改投资〔2024〕26号

关于对金溪县 2024 年设施蔬菜基地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金溪县农业农村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“关于请求批复金溪县 2024 年设施蔬菜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函”等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夯实我县农业基础、补齐农业短板、提高农业抗灾能力。原则同意实施金溪县 2024 年设施蔬菜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。项目代码：2408-361027-04-01-513459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金溪县。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8000 亩，主要建设钢架蔬菜大棚基地、集散中心、冷藏保鲜库共占地 8000 亩及相关的农田水电路、水肥一体化等基础配套设施，其中钢架蔬菜大棚占地 7946 亩；冷藏保鲜库 40 个，每个 400 立方米，冷藏保

鲜库总占地面积为 4000 平方米；集散中心 40 个，每个 800 平方米，集散中心总占地面积为 32000 平方米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 56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拟申请专项债资金及地方财政配套。

五、本批复有效期为一年，需要延期的请在一年期限届满的三十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委申请延期。本批复只能延期一次，延期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一年。国家另有规定的，依照其规定执行。

六、请据此复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，并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，手续齐全方可开工。

